

書院與堪輿： 中港溪頭份街庄一個客家家族的知識與經濟 (1774-1950)*

簡美玲、劉塗中**

摘要

本文以中港溪流域的陳春龍家族為研究對象（特別聚焦於其派下之陳德秀支系），經由相關文獻的研究與家族史訪談，探討該家族自十九世紀以來到戰後的發展，及其與竹塹地域社會、流域、區域和國家等不同層次的關聯；進而面對此家族的特殊性，尤其從中理解一個家族的崛起與發展過程，知識如何成為該家族獨特的資本內容，以及它們如何累積與展現。相對於竹塹地區其他大家族，陳春龍家族的政經影響力，雖然較侷限在頭份，但陳春龍身分的多樣性（農人、地主、商人、書院創立者、堪輿師），卻也帶來相對穩健的文化與物質層面的經濟資本，且對家族發展逐漸成為一種影響；並經由與頭份地區的地域社會環境相互影響，逐漸形塑且深化該家族的理想人格與特殊性。尤其是向陽書院和福安堂擇日館的經營，對於陳家後代子孫影響甚鉅。書院教育和堪輿，不只為陳家在不同時期帶來實質的經濟收入，其背後特殊知識體系的掌握，加上職業本身的特殊性和多代持續經營的專業性，漢學和堪輿學不再只是文本上的知識，也是陳家和頭份地域社會網絡互動的重要媒介，並因此建立該家族獨特的名聲。更重要的是，這些特定的文字知識體系，也具有廣泛的生存認知與教導意涵。歷經多代的鑽研與傳承，前述知識不僅影響陳春龍家族成員以「仁」為核心的獨特思維與理想人格的追求；從現有頭份陳家家族史的文字材料與口述資料，我們也發現其中展現出「守本業」的家族特質。

關鍵詞：家族、知識、地域社會、客家、北臺灣

* 本文之完成，特別感謝頭份陳春龍家族、潘怡潔、呂政冠、劉柯薇的協助，以及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客家委員會研究經費補助（2008年度）。本文係簡美玲所執行之「臺灣客家族群的聚落、歷史與變遷：以鳳山、頭前、中港、後龍四河流域為範圍之跨學科研究」子計劃十二，2008年度研究成果之一。本文初稿發表在「第二屆族群、歷史與地域社會暨施添福教授榮退學術研討會」，2009年11月12日至13日。感謝評論人洪健榮教授，黃富三教授、石磊教授等當天與會學者，以及研究生之寶貴意見。最後，筆者由衷感謝論文審查先生們重要的評論意見與指正。部分我們未能在本文予以充分處理的意見，對於筆者後續相關此家族研究的書寫極有助益，謹此致謝。

** 簡美玲，國立交通大學人文社會學系副教授；劉塗中，國立傳統藝術中心助理研究員

- 一、前言
- 二、中港河流域陳春龍派下的陳德秀家族
- 三、資本的累積、傳承與轉化
- 四、經濟生活與知識生產
- 五、家族特質與專業傳承
- 六、結論

一、前言

一個地域社會的發展，往往關聯著人物、時間、地理與物資等多面向因素的相互影響，而根植於地域社會的家族，其崛起和發展也一定離不開此特定的地方社會脈絡，甚至區域或國家的政經環境。¹ 換言之，家族發展與變遷和外環境是相互影響的。然而，在家族與外在環境互相建構的同時，家族內部成員又如何形成一種特殊的傳承與連帶關係呢？一個家族除了血緣親屬的連結外，是否也透過長時間各種教育過程與影響，或稱為家族教育的濡化（enculturation），逐漸產生出屬於家族的特質，乃至共同肯認與追求的理想人格？本文擬從知識與家族發展的關聯來探討前述問題。從文化認知的角度來看，對於一個社群的積極參與者，知識有兩類。其一為知道是甚麼的知識（propositional knowledge），其二為知道如何應用與解決問題的知識（procedural knowledge）。² 簡言之，知識這個字詞的意涵，不僅侷限在文字和口語上的傳承和學習，更包含著對時空環境和特

¹ 對於地域社會的概念，筆者主要延用黃朝進探討清代竹塹家族史對地域社會所下的定義，亦即特別著重以人群的行為與活動為地域社會的核心內容（參見黃朝進，《清代竹塹地區的家族與地域社會：以鄭、林兩家為中心》〔臺北：國史館，1995〕）。此與施添福或王笛更重視地理與歷史的相互影響有所別。最後，本文也透過頭份陳家的個案研究，提出由人之交往所創造的空間性，而對區域社會的觀點，提出一點補充。以上兩點，請參本文之文獻回顧與結論。

² Alessandro Duranti, "Theories of Culture," *Linguistic Anthropology* (Cambridge;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7), pp. 27-33. 本文所涉及知識的獲取，並不僅來自文本，而是將知識獲得視為複雜的認知過程，如感知能力、學習、溝通、組織，以及合理化。

殊事物的經驗和意識。本文以北臺灣一個說客語的地方菁英家族：中港溪流域頭份街庄社會的陳春龍家族為研究對象。此家族留下許多家族成員所完成的詩文作品，以及過往經營書院、擇日館，以及學習過程中所抄錄與撰寫的文本。一方面，我們透過文獻、家譜、古文書和地方志，重構並瞭解此家族奠基與發展的過程。尤其從該家族的經濟行動和土地的關係，以及親屬、地緣等人際關係，討論其中所展現的家族生存知識、經濟與地域社會的發展。另一方面，我們也通過著重個人生命史、家族經濟、生產方式與地方政經發展等議題的家族史訪談，來探討個人、家庭、家族，以及地方的知識體系、經濟生活之間的關聯。藉由文字史料與口述訪談材料的連結和比較，本文著重描述與分析知識在地方社會之客家菁英家族的發展與變遷的過程，是如何在口語和文字的競奪間，有其特定的概念化與實踐的行動與張力。我們由此探討家族史脈絡下知識與經濟生活相互的依存與辯證性，以及知識與陳家家族之理想人格或家族特質的關聯。在客家研究的文獻裡，衣冠南渡的論述，有著多樣的版本。³ 本文雖不對此論述進行歷史學取徑的研究或解釋，但我們從家族的知識與經濟切入，並以此探索十九世紀由華南來到北臺灣移墾之客家家族在地域社會的崛起與發展，實也以特定的方式與材料，對衣冠南渡的論述進行描述與討論。

蔡淵黎在〈清代臺灣社會上升流動的兩個個案〉一文中，⁴ 指出追求社會地位的上升流動，是移墾社會一明顯現象；而其中社會經濟變遷，更是影響家族社會地位的重要因素。他以苗栗頭份陳春龍家族和桃園林文進家族為例，說明清代臺灣社會，家族上升流動過程的普遍性：平民上升為富豪，主要是透過開墾與經商，掌握外在環境變動和趨勢，逐漸累積財富；而平民或富豪上升為紳士，其途徑包含考試、捐納和軍功三者。其中，透過捐納與軍功取得紳士地位，其重要性在清代臺灣社會並不亞於科舉考試，情況之普遍，是清代臺灣社會的一大特色。黃朝進在《清代竹塹地區的家族與地域社會：以鄭、林兩家為中心》對於竹塹地

³ 徐旭曾，《豐湖雜記》（撰于清朝嘉慶乙亥二十年〔1815〕），收於徐金池編，《徐氏宗譜》（未出版），頁18；羅香林，《客家研究導論》（臺北：南天書局有限公司，1992）；羅香林，《客家源流考》（臺北：臺灣文藝出版社，1995）；房學嘉，《客家源流探奧》（廣州：廣東高等教育出版社，1994）；陳支平，《客家源流新論》（南寧：廣西教育出版社，1997）；鄧曉華，〈論閩客族群的方言文化中的幾個問題〉，收於莊英章主編，《華南農村社會文化研究論文集》（臺北：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頁35-66。

⁴ 蔡淵黎，〈清代臺灣社會上升流動的兩個個案〉，《臺灣風物》30: 2（1980年6月），頁1-32。

區鄭用錫、林占梅兩家族的研究，除了展現兩家族的發展歷程，也帶出了家族和地域社會互動的關係，強調他們如何奠定社會聲望與發展權力網絡。兩個家族經由經商致富，然後林家以捐納功名，鄭家則在科舉上有不錯的成績，而晉升到士紳階級。⁵ 黃朝進認為鄭家較林家穩健保守，⁶ 不做冒險性投資，且有好幾個家族支系同時發展。亦即將經濟性的資本轉化為文化上的資本，並長期掌控竹塹地區的文教事業，是鄭家優勢地位能夠持續到日治時期的因素之一。黃富三則從家族性格的角度，分析臺灣兩大家族——板橋林家和霧峰林家，指出這兩大家族先致富並取得一定社經地位，再謀官職。但由於手段與過程的差異，也形成不同的家族性格，並影響後來整個家族命運的變化。板橋林家屬於商紳型，其商人根性與經濟取向較強；霧峰林家本質為農紳型，其武人根性與政治取向較強。前者家族運勢較平坦，至今家產仍巨大；而後者家族運勢起落變化迅速、極端。⁷

從以上家族史的研究，我們發現一個家族的發展，和地域特殊的社會網絡，甚至是國家的政經環境和時代氛圍，都有著高度的關連性。另外，在黃朝進與黃富三的研究中，也指出家族性格和後世發展的可能關聯，以及研究者最後總會用「成功」持續與否，評價家族性格的優劣。⁸ 而本文除了關注陳春龍家族的發展和頭份街庄、中港溪流域，以及更大範圍的竹塹與北臺灣區域等面向的關聯與影響；我們還特別注意到特殊的思維、作為和發展，如何在家族內傳承、教育和轉化，而不是以「成功」或「失敗」判斷之。

本文對家族的研究，是放在地域社會的脈絡裡。我們所使用的「地域社會」一詞，一方面延續黃朝進對於家族和地域社會的討論及其界定，即以具共同紐帶人群之間的活動，說明地域社會的人群生活與網絡內含的活動。⁹ 然而，也有學

⁵ 黃朝進，《清代竹塹地區的家族與地域社會：以鄭、林兩家為中心》，頁177-180。

⁶ 張炎憲在〈臺灣新竹鄭氏家族的發展型態〉一文中，首先指出鄭家多在新竹一帶，很少開拓性的發展，且未涉入臺灣反亂的漩渦，是一個保守穩健的家族，不擅政治性應酬，一直生活在士紳家庭和書香之中，缺乏土豪掠奪性。張炎憲，〈臺灣新竹鄭氏家族的發展型態〉，收於中國海洋發展史論文集編輯委員會主編，《中國海洋發展史論文集》（臺北：中央研究院三民主義研究所，1986），第二冊，頁199-217。

⁷ 黃富三，〈試論臺灣兩大家族之性格與族運：板橋林家與霧峰林家〉，《臺灣風物》45:4（1995年12月），頁165-166。

⁸ 黃朝進，《清代竹塹地區的家族與地域社會：以鄭、林兩家為中心》，頁177-180；黃富三，〈試論臺灣兩大家族之性格與族運：板橋林家與霧峰林家〉，頁165-166。

⁹ 黃朝進，《清代竹塹地區的家族與地域社會：以鄭、林兩家為中心》，頁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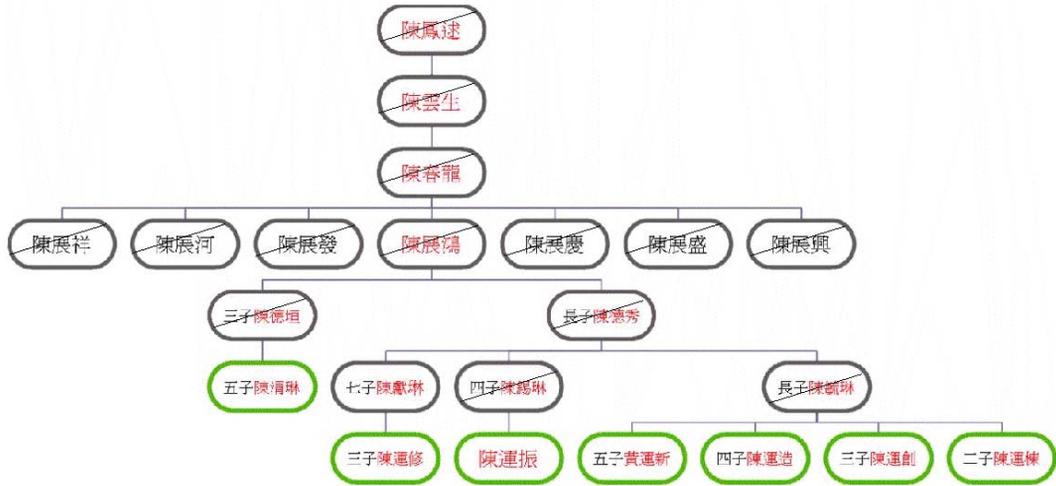
者更重視地域社會是地理與歷史之間相互影響的結果。如王笛在《跨出封閉的社會：長江上游區域社會研究》一書中，將長江上游視為一個獨立區域來研究，探索中國社會自傳統到現代的演變歷程。他從社會史的角度切入，強調長江上游由於地理的封閉和特定生存環境，在經濟、社會和文化等面向都產生區域性的特徵。因此，王笛對於「區域」、「區域社會」與「區域性」三者之間的關係，界定為特定地理區域與歷史過程相互作用，產生出該區域社會的區域性特徵。¹⁰ 施添福研究清代臺灣北部內山的地域社會及其「區域化」議題，則以苗栗內山的雞隆溪流域為例，十八世紀末來自廣東的客家移民對雞隆溪流域進行拓墾的歷史為主旨。六個不同的村落，因為設隘防番、水利開發、水災防患，以及社會治安等因素，產生各種社會與經濟的網絡，並基於利害得失的相互連結，使得六個村落逐漸產生雞隆溪流域的區域化特徵。¹¹ 簡言之，地域社會中的實體地理位置與其中的網絡活動不一定完全吻合。地域社會中的地理位置只是一個活動的基礎，並由此延伸各種人際互動的場域與社會互動，以及產生特殊的地域化或區域化特徵。

針對頭份陳春龍家族此一在政治、商業及地方力量，具有獨特發展的客家地方菁英家族，我們首先通過古文書、家族史料、詩文稿、家譜等公私文書史料，以及生命史訪談口述材料，探討一個經歷十九世紀清領、日治至戰後的北臺灣客家家族再現的知識與經濟生活，以及知識與家族之理想人格，或家族特質的關聯。關於頭份陳春龍家族研究的文字史料，蔡淵黎在 1980 年，首先發表了〈清代臺灣社會上升流動的兩個個案〉，其中一個個案即是陳春龍家族；另外還有第一手的報導人——陳家來臺第七代的陳運棟（1932-）。自陳春龍創辦向陽書院後，頭份陳家詩書傳家，很多子孫在求學上都有很好的成就。陳運棟著述的客家族群與自家家族源流探考，十分豐富：包含《穎川堂陳氏族譜》、《頭份陳家福安堂堪輿學向陽書院詩存手稿》，以及《春風化雨·樹人樹木：陳毓琳校長百年紀念專輯》等書籍的編纂；¹² 並與莊英章合作頭份地方產業、家族及社會發展的研究，包括

¹⁰ 王笛，《跨出封閉的社會：長江上游區域社會研究》（臺北：五南出版有限公司，2002），頁 3。

¹¹ 施添福，〈清代臺灣北部內山的地域社會及其地域化：以苗栗內山的雞隆溪流域為例〉，《臺灣文獻》56:3（2005年9月），頁238-239。

¹² 陳運棟編，《穎川堂陳氏族譜》（苗栗：財團法人陳運棟文教基金會，2000）；陳運棟編，《頭份陳家福安堂堪輿學向陽書院詩存手稿》（苗栗：財團法人陳運棟文教基金會，2003）；陳運棟等著，《春風化雨·樹人樹木：陳毓琳校長百年紀念專輯》（苗栗：財團法人陳運棟文教基金會，2006）。



圖一 頭份陳春龍家族受訪者系譜關係

資料來源：以上資料參考自陳運棟編，《穎川堂陳氏族譜》，頁106-121。

說明：綠色框線者為實際受訪者；標紅色字者則是訪談中或研究討論時提及之人物。

〈清代頭份的宗族與社會發展史〉與〈清末臺灣北部中港河流域的糖廊經營與社會發展：頭份陳家的個案研究〉等。¹³ 這些既有的文獻，是我們瞭解陳家家族發展，以及家族崛起的關鍵者陳春龍的基礎資料。我們也由此討論家族「資本」的累積、傳承與轉化。本文另一部分的資料是家族口述史的訪談。通過陳春龍家後代子孫的個人生命史訪談，蒐集該家族的經濟生活與知識生產等資料。我們的訪談聚焦在頭份陳春龍家族裡陳展鴻這一支系的子孫（圖一），其中又以陳展鴻長子陳德秀派下的子孫為主。簡言之，本文所謂頭份陳春龍家族，是通過「陳鳳述－陳雲生－陳春龍－陳展鴻－陳德秀」這一父系支系的描述與討論。具體來說，本文的研究對象是特別針對中港河流域陳春龍派下的陳德秀家族；其緣由是因頭份陳家在教育與堪輿工作上已持續數代，並且主要聚集在此一支系的延續上。

¹³ 莊英章、陳運棟，〈清代頭份的宗族與社會發展史〉，收於中央研究院三民主義研究所編，《第一屆歷史與中國社會變遷（中國社會史）研討會》（臺北：該研究所，1982）；莊英章、陳運棟，〈清末臺灣北部中港河流域的糖廊經營與社會發展：頭份陳家的個案研究〉，《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集刊》56（1983年秋季號），頁59-110。

二、中港溪流域陳春龍派下的陳德秀家族

乾隆 39 年（1774）渡臺祖陳鳳逵（1761-1838）來臺，定居於竹南一堡，為隆恩佃¹⁴ 番婆莊佃戶，世代居此。陳家的社會地位於光緒時期，由位居社會下層的佃農躍升為社會領導階層，起因於陳家自來臺第三代陳春龍（1834-1903）時期起開始有經濟上的改善。陳鳳逵父為陳華標（1723-1783），早年雲遊四方懸壺濟世，以行醫為生，因而隨同其他墾戶來臺協助拓墾的醫療工作。但陳華標並未定居臺灣，到了其子姪輩，才陸續來臺。來臺祖陳鳳逵及其子姪兩輩，皆為隆恩佃的佃戶；因經年開墾，陳家家境有漸漸好轉的走向。但至陳春龍幼年，仍稱不上富有，至多僅為擁有部分田地的小康自耕農之家。陳春龍自幼過房給未婚的伯父陳輝生（1801-1875），9 歲開始啟蒙識字，學習典型儒家傳統教育，長大後因生性勤勞聰敏，將陳家的開創帶領至新的境界。陳春龍開闢「私地窩」（《穎川堂陳氏族譜》記為「獅地窩」，今頭份鎮流東里一帶），抵抗出沒盜賊，種植甘藷，買地置地。在糧食奇缺的太平天國年間，陳家因食物供需漸累積財富。除此之外，另有兩項重要的收入來源，一是陳春龍開設的「福安堂擇日館」，收入相當優渥。二是光緒 9 年（1883）和陳欽源廣源號開設協源蔗廊，經營蔗糖的製造與買賣。另一成就是在同治 13 年（1874），亦即創立擇日館的後二年，因家中子弟學習所需，而開設了「向陽書院」。

在陳春龍之後，家中人口不需全部從事勞動，乃聘請秀才到家教學，培育子弟讀書考取功名。隨著社會地位和聲望的提升，陳春龍成為中港溪流域陳氏始祖嘗的管理人。中港溪陳氏嘗會是組成分子複雜的非血緣基底嘗會，陳春龍接管祥字嘗號，使他成為地方上的領導人物。亦在同年（1871），捐銀取得監生的資格，從此擴大地方交遊的範圍，與竹塹士紳來往密切，積極參與地方事務。光緒 16

¹⁴ 早年荒地多乏人開墾，清廷動用公帑，由各縣招墾，或為文武養廉之用，甚至為民田充公者。這種收租權屬於官府所有，稱為官大租（隆恩租）。頭份地區的隆恩官大租，據《新竹廳志》記載，創始於雍正年間，由於臺灣鎮總兵王郡的奏准，而在頭份地區經營恤兵事業；乾隆元年（1736）張徽陽開墾竹南平野，始墾圳通水利，但因耗費過鉅無法負擔，始由官府收買，取名「乾隆加恩」，命名為「隆恩埤圳」。至乾隆 51 年（1786），林爽文事件後，乃正式奏設隆恩官莊，募佃耕之。頭份鎮志編纂委員會編，《頭份鎮志》（苗栗：頭份鎮公所，2002），下冊，頁 1548。

年（1890）被推選為頭份義民廟慶成建醮公局的總理，再一步提升陳家地方經濟的威望。¹⁵

頭份的陳春龍家族起初透過土地、商業漸漸累積經濟資本，並進一步兌現成政治及宗教的權力。惟相較於其他竹塹地區的地方菁英家族，陳春龍的影響力最高僅止於頭份義民廟的建醮公局總理。頭份陳春龍家族的發展雖然較緩慢，但卻持續形塑出屬於家族共同的特色。陳春龍家族使用文字知識的力量做為基礎，開設擇日館，累積更多經濟資本，並透過成立向陽書院培養子弟，一步一步地累積社會地位，並向地域社會的上層攀升。以下我們將從家族資本的面向，討論此一家族累積實質財富和名聲的過程。利用經濟生活與知識生產的關聯，試著指出此家族的特殊性和家族職業的「專業化」等問題；並透過家族後世子孫的口述訪談資料，探討在家族發展過程中，特定思維價值或職業選擇傳承的途徑和可能性，藉此探討此一家族所展現的特性和意義。

三、資本的累積、傳承與轉化

一個家族的崛起與發展，往往反映家族自身「資本」力量的累積和展現。「資本」不只單純指向實質的經濟資源，更蘊含著象徵意義的名聲。而實質與象徵資本的形成，又是相互影響與建構，很難加以截然二分。如法國社會學者 Pierre Bourdieu 在討論社會空間中運作的資本分類與其間相互作用的關係時，就曾以文化再生產做為核心議題。Bourdieu 認為社會空間是由許多場域所構成，這些場域和市場一樣，進行著多重多樣特殊資本的競爭。他將這些競爭的資本，區分為四大類：經濟資本（le capital économique）、¹⁶ 文化資本（le capital culturel）、¹⁷ 社

¹⁵ 莊英章、陳運棟，〈清代頭份的宗族與社會發展史〉，收於中央研究院三民主義研究所編，《第一屆歷史與中國社會變遷（中國社會史）研討會》，頁358-360。

¹⁶ 所謂經濟資本，是由生產的不同因素、經濟財產（des biens économiques）、各種收入（des revenus）及各種經濟利益（des intérêts économiques）所組成。不同社會的經濟資本，也具有不同的特性：農業經濟中的經濟資本，服從於與往年收穫相關的特殊規律；資本主義經濟中的經濟資本，則要求嚴格的合理化估算。高宣揚，《布爾迪厄》（臺北：生智出版社，2002），頁249。

¹⁷ 所謂文化資本是和經濟資本一起，構成一切社會區分化的兩大基本區分原則。在現代社會單靠經濟資本的建立，是無法取得社會結構中的權力和地位。只有將經濟資本和文化資本結合起來，並使兩者的品質和數量達到顯著的程度，才能在現代社會佔據重要的社會地位，並獲得相當高的社會聲譽。高宣揚，《布爾迪厄》，頁250。

會資本 (le capital social)、¹⁸ 象徵資本 (le capital symbolique)。¹⁹ 前面三種資本，屬於資本分類中具體事物或行動的表現，而象徵資本則是多種資本的相互作用。其間所相互作用的，包含：生存心態、社會結構、權力結構、場域等複雜因素。經過各種因子交互運作所產生的概念性或者信念式想像資本，則又反過來影響前述三種資本。因此，若以文化再生產的概念為出發點，則可發現在社會空間所存在的各種資本，都不可能單獨存在。它們相互形構、影響，同時又蘊含著歷史與空間等多元因素，堪稱是一種多向度而複雜的運作機制。²⁰ 黃朝進研究竹塹地區兩個重要家族，指出不管是地域或地區社會的望族，都必須在經濟力量、政治公共事務與文化等三個面向，擁有優越地位，缺一不可。²¹ 頭份的陳春龍家族，如何透過土地開墾和商業經營累積實質的經濟資本；再透過不同形式的傳承和轉化，展現家族的文化與知識等象徵資本力量，發展成其所居處之頭份街庄的重要家族，乃本文探討的核心。（參見附錄）

（一）土地²²

頭份陳家的來臺祖陳鳳速和其子陳輝生、陳雲生（1810-1886）、陳水生（1814-1888），父子兩輩皆為隆恩官莊佃戶。因經年開墾，陳家的經濟狀況展現逐漸好轉的趨向。但陳家經濟狀況與社會地位比較顯著的轉變，則源於來臺第三代的陳春龍。陳家自咸豐 10 年（1860）起，開闢「私地窩」一帶的土地，次年有了資金購買田地。這是陳家來臺 88 年首次買地。他們以佛銀 350 元向鄭德俊買得蟠桃庄水田一處。由於在「私地窩」種植甘藷獲利，使得陳家的經濟狀況有了一定的基礎。因此，陳春龍在同治 10 年（1871）捐銀 108 兩成為監生；並成為中港溪流陳氏始祖嘗祥字嘗號的管理人——這個嘗號擁有 3.6175 甲的土地，同時陳春

¹⁸ 社會資本不是一種本來就存在的東西，而是指持續性社會關係網絡中所把握的社會資源或財富。必須經過行動者長期經營、有意識的籠絡、交往及反覆協調，主要是透過交換活動而實現的。高宣揚，《布爾迪厄》，頁 251。

¹⁹ 象徵資本用以表示聲譽與威信資本，必須經過一段「正當化」和權力分配的轉化過程。高宣揚，《布爾迪厄》，頁 251。

²⁰ 高宣揚，《布爾迪厄》，頁 249。

²¹ 黃朝進，《清代竹塹地區的家族與地域社會：以鄭、林兩家為中心》，頁 49。

²² 以下對於陳春龍家族土地和商業資本討論內容的數據資料，延續自本文附錄的內容，整理自《穎川堂陳氏族譜》以及《春風化雨·樹人樹木：陳毓琳校長百年紀念專輯》兩書的年譜資料。

龍家族在頭份地區的影響力也日趨重要。同治 12 年（1873）陳家以佛銀 400 元買得「水打窟」水田一處，至此陳家共持有中田 3.96 甲。之後，陳家陸續開設福安堂擇日館與向陽書院；並在光緒 9 年與廣源號合夥開設協源蔗廊，合股買二寮坑山場，大量種植甘蔗。光緒 15 年（1889）又以佛銀 1,060 元，買得羅文鶴水田一處共 3.3924 甲。三年後，陳春龍以佛銀 910 元買得水田一處 2.3686 甲；同一年，陳春龍主持陳家三大房的分家。據《穎川堂陳氏族譜》記載，分家田產數目如下：陳春龍（承鼎長房輝生和二房雲生）5.761 甲；陳春傳（1857-1931）（長房輝生）1.300 甲；陳春杞（1859-1930）（三房水生）1.188 甲。並成立陳協和嘗，嘗會所擁有的土地為中田 0.3960 甲。陳春龍在日治後第三年（1897）主持七子分家。他名下擁有的土地 5.761 甲，依分配結果來看，由長至幼逐漸遞減。長子陳展興（1853-1931）分得 1.206 甲，而七子陳展祥（1876-1896）則僅擁有 0.6315 甲；七子中，也只有長子分得的土地超過一甲。這些劃分之後的土地，似乎只能夠成為各房子孫繼續發展資本的部分基礎。如何以這些基礎或其他方式，繼續開展事業和維持生活，成了陳家子孫「資本」傳承和轉化的重要過渡。因為當各房子孫越來越多時，這些土地的擁有，並不足以讓各房皆能以地主的身分與收入滿足各房的生存所需。其他經濟資本來源的開展和累積，也不是到了陳春龍的七子分家後才面對，而是源於陳春龍本人的奮鬥。從他多種職業角色的重疊和變化，即可知道陳家經濟資本的來源，並不是完全依靠土地的墾殖，土地資本只能說是頭份陳家能夠持續發展的基礎。

（二）商業經營

頭份陳春龍家族的經濟資本來源，始於土地的墾殖，再漸漸轉化到土地與商業經營同時並進累積，此點可從家族事業發展與土地購買之間的時間順序（表一）看出。自乾隆 39 年陳鳳速渡臺以來，到光緒 18 年陳春龍主持三大房分家為止，此家族共有 4 次土地購買的紀錄。長期作為頭份隆恩官佃戶的陳家，辛苦累積 88 年的努力，到咸豐 11 年（1861）才首次有能力購買田地。之後因開闢「私地窩」，並種植甘藷獲利，在同治 12 年又買得另一處田地。一直到光緒 16 年左右，才又陸續購入 2 筆土地。這十幾年來的經濟資本累積，除了原有土地墾殖的獲利外，

表一 陳春龍家族事業發展與土地購買之關係（1774-1892）

時間	經濟資本來源	重要經營者
1774-	隆恩官佃戶	陳鳳述→陳輝生、陳雲生和陳水生
1860-	土地墾植（私地窩）	陳春龍→
1861	陳家買得蟠桃庄田一處（佛銀 350 元）	
1873	陳家買得「水打窟」水田一處（佛銀 400 元）	
1874-	福安堂擇日館	陳春龍→陳展鴻→陳德秀、陳德垣→陳錫琳→陳運振
1876-1929	向陽書院	陳春龍→陳展鴻→陳德秀
1883-1896	協源蔗廊	陳春龍→陳展興→陳德桂
1889	陳家買得水田 1 處中田 3.3924 甲（佛銀 1,060 元）	
1892	陳春龍買得水田 1 處上田 2.3686 甲（佛銀 910 元）	

資料來源：以上資料整理自陳運棟編，《穎川堂陳氏族譜》，頁 236-287；陳運棟等著，《春風化雨·樹人樹木：陳毓琳校長百年紀念專輯》，頁 18-22。

還包含：福安堂擇日館、向陽書院，以及協源蔗廊的開設與經營。這些商業經營不但使陳家有更多的經濟資本，還進一步在頭份街庄累積其象徵資本。

根據林玉茹對清代竹塹地區在地商人的研究，將土地資本轉換為商業資本，是竹塹商人經濟資本累積的最重要來源。此轉換過程包含「棄農從商」和「耕商為業」，也有部分是「棄儒從商」；其中，又以同時從事土地開墾和經商的「耕商為業」類型為大宗，²³ 陳春龍家族在某種程度上即可歸類在「耕商為業」的範疇中。相對來說，陳春龍家族的事業版圖，並沒有隨著大時代的經濟脈動而有大的變化，但陳春龍在身分上的多樣性：農人、地主、商人、書院創立人、堪輿師等，卻也帶來相對穩健的經濟資本。如此多元的身分，透過陳展鴻（1866-1938）和陳德秀（1886-1964）的傳承，逐漸形成向頭份街庄與家族內在特性深化的過程。以下，從蔗廊、堪輿館和書院來討論陳春龍家族商業資本的累積與轉化。

（三）協源蔗廊

米、糖向來是清代竹塹地區最重要的出口商品。即使在清末樟腦逐漸成為主要出口商品時，蔗糖出口仍佔一定地位，直到日本治理臺灣，才停止對外出口。²⁴

²³ 林玉茹，《清代竹塹地區的在地商人及其活動網絡》（臺北：聯經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2000），頁 154-160。

²⁴ 林玉茹，《清代竹塹地區的在地商人及其活動網絡》，頁 71。

苗栗地區的甘蔗栽種面積和蔗糖產量，雖然在整個臺灣蔗糖產業的市佔率與重要性中顯得微不足道，但頭份地區自清末到日治初期，仍有 20 多人經營蔗廊。他們大多是先經營其他行業累積資金後，再投資糖業；陳春龍就是因為開墾土地獲利，才轉投資糖業。因此，蔗廊在當時的頭份地區，應是一項獲利尚可的行業。陳家蔗廊所產的糖，大多供內銷之用，當時主要賣給黃南球的「韋韞軒」商號。²⁵ 從《穎川堂陳氏族譜》所留下的資金記錄（表二），我們發現自光緒 9 年開始，陳春龍家族與陳傳欽之「廣源號」即合資經營協源蔗廊。至光緒 15 年為止，協源蔗廊都是賺錢的。陳春龍家族從蔗廊盈餘，都能分配到一定的資金。但之後蔗廊逐漸虧錢，廣源號也因此跟陳春龍家族借了佛銀 690 元；最後在結束蔗廊營業時，是以原本種植甘蔗的二寮坑山場抵之。光緒 15 和 18 年（1892），陳家能夠兩次以合計約 2,000 元佛銀，買下 5 餘甲水田，即可證明經營蔗廊，在這段時期為陳家增加不少經濟資本。此外，陳家也因為經營蔗廊而擴展其商業與人脈網絡，同時提高一定的社會地位。光緒 16 年，陳春龍擔任頭份義民廟慶成建醮公局總理；能夠擔任此職務，並不純然因為經營蔗廊。我們認為此時期所累積的金錢和人脈，應該是陳春龍聲望提升的主要因素。

表二 協源蔗廊經營與陳春龍家族盈餘之分配

時間	重要事件	收入金額
1877	「私地窩」種植甘蔗豐收售予陳傳龍蔗廊。	獲利佛銀 95 元 4 角（本年度總收入約佛銀 123 元）。
1883	與廣源號合夥開設協源蔗廊，並合股買二寮坑山場，大量植蔗。	
1886		蔗廊盈餘分配佛銀約 245 元。
1887		蔗廊盈餘分配佛銀約 229 元。
1888		蔗廊盈餘分配佛銀約 337 元。
1889		蔗廊盈餘分配佛銀約 180 元。
1893		蔗廊虧錢並欠陳家佛銀約 7 元。
1894		蔗廊虧錢並欠陳家佛銀約 8 元。
1895		蔗廊虧錢並欠陳家佛銀約 10 元。
1896	結束協源蔗廊。	廣源號欠陳家佛銀 690 元，以二寮坑山場抵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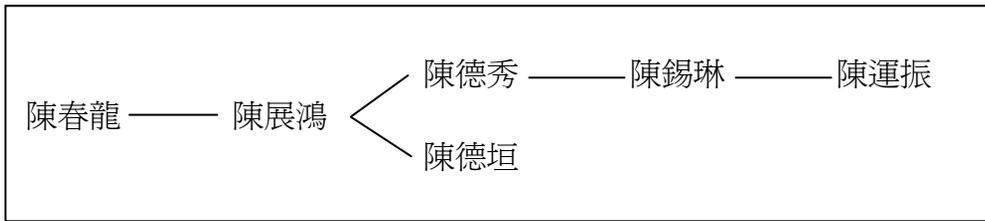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整理自陳運棟編，《穎川堂陳氏族譜》，頁 219-220。

²⁵ 莊英章、陳運棟，〈清末臺灣北部中港溪流域的糖廊經營與社會發展：頭份陳家的個案研究〉，頁 96-99。

（四）福安堂擇日館

在家族社經地位上升流動的過程中，陳春龍扮演著重要的關鍵角色。根據陳家族譜，陳春龍 9 歲啟蒙識字，之後陸續學習《三字經》、《百家姓》、《千家詩》、四書五經等儒家傳統經典。長大後，據稱獨自摸索堪輿學，並至竹塹城內拜陳家福安堂為師。同治 13 年 40 歲時，創立福安堂擇日館。²⁶ 據陳運振（1939-）的口述資料，陳家的堪輿事業始於陳春龍創立福安堂擇日館。雖無法確定來臺祖陳鳳述是否從事堪輿工作，但陳運振印象中，此項事業是從大陸帶來臺灣。這雖然和現有文獻記載——陳春龍獨自摸索研習堪輿學——的情形有所出入，但從不同材料的組合確實能歸納出堪輿工作在陳家德秀這一支系已連續傳了五代（表三）。陳春龍之後由陳展鴻接續福安堂，直到陳德秀才正式設館。陳德垣（1901-1968）也協助陳德秀從事堪輿工作。據稱，當時鎮上大約 90% 的堪輿業務，都是找陳德秀。民國 30、40 年代，陳德秀和其子陳錫琳（1916-2006）將福安堂設在頭份中正路的新德記商行（為陳運振姑婆的商店）。陳運振則在工廠退休後，才正式和父親共同經營福安堂，並另於信義路購屋開設堪輿館至今（表三）。²⁷

表三 福安堂擇日館事業傳承的系譜關係



連續傳五代的堪輿事業，從陳春龍到陳德秀，皆留下相關的抄錄文本。²⁸ 但堪輿業到底在整個陳家經濟資本累積過程中扮演什麼樣的角色，目前並無任何具體的文獻紀錄與口述資料，以說明實際獲利的數目，只有類似「很好賺」的形容

²⁶ 陳運棟編，《頭份陳家福安堂堪輿學向陽書院詩存手稿》，頁34。

²⁷ 福安堂擇日館設立的過程，整理自陳運振與陳運棟先生之口述資料。

²⁸ 陳春龍輯錄《堪輿短論》、《地理歌訣集》、《新編增刪地理篇》、《新編辯偽書》，陳展鴻輯錄（由陳德秀抄錄）《雜選地理正宗至訣要語》、《附錄拘執諸家水法》，陳德秀輯錄《二十四山造葬便覽》、《羅經備忘》等，皆由陳運棟選編入《頭份陳家福安堂堪輿學向陽書院詩存手稿》一書中。

與印象。但可以確定的是，到處幫人擇日選址的堪輿工作，這種帶有幫忙意味的諮詢工作，的確幫陳家建立起良好的名聲。陳運振提起祖父陳德秀，在地方上因堪輿工作而享有很高的名望；地方上不管做什麼事情都會向他請教，儼然像一個「秀才」。

因為我祖父那當然他做地理堪輿，到處都是他名望比較高嘛，名望高就他傳下來……他因為就是到處看堪輿啊，出門大家都認識他啊，像我現在出門，我變成比較少認識大家。大家比較認識他……現在我們才有到了現在當然講說：唉，你是某某人的……我是陳德秀的孫子，喔我爸爸是陳錫琳。有的人變成說，上一輩的不知道陳德秀啦，就知道陳錫琳啊。這樣就變成有接著來這樣的情形。……他在地方上各方面都是很（與人為）善，很合得來。大家就不管做什麼事情，人家就會來跟他談，向他請教各方面這樣的情形。他那時候可以講說變成是真正的是一個秀才的樣子。……（節錄自田野訪談的口述資料）

（五）向陽書院

陳家成立書院的最初動機，是為了培養陳展鴻讀書以考取功名，而向陽書院的規模與內容，實質上為書房或私塾。清代臺灣的教育系統，大抵以臺灣建省（1885）為分水嶺，在此之前是以儒學思想為基礎。學校教育類型，包含府縣儒學、²⁹ 書院、義學、社學和「民學」（即書房、私塾、書院）等。然而，大部分的學校還是以預備科舉為目的。但有些學校（如縣府儒學）只是辦理考試的機構，而義學、社學、書房又多屬於基礎的啟蒙教育。³⁰ 清代的書院大多創設在區域的中心位置，而一般地方的民間教育則主要倚靠書房。以清代頭份地區來說，並沒有書院的設立，主要的教育機構為書房，有些規模較大者則稱為「書院」。³¹

²⁹ 府縣儒學是地方政府官辦的「學校」，實際上是一種辦理考試的機構，主要辦理事項包含：管理府縣府學經費、祭祀孔子、辦理考試，以及管理學生進退事宜。汪知亭，《臺灣教育史料新編》（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78），頁12-13。

³⁰ 汪知亭，《臺灣教育史料新編》，頁9-14。

³¹ 頭份鎮志編纂委員會編，《頭份鎮志》，頁424。

陳春龍在光緒 2 年（1876）創立陳家學堂，主要是為了當時才 11 歲的四子陳展鴻讀書需要而設，之後陳展鴻成為陳家「釋耒讀書」的第一人。根據當年帳簿所記載的「費錢 240 文」，即可知道學堂規模並不大。學堂設立之後，便開始聘請各地名師前來教學。光緒 9 年，聘請銅鑼灣廩生陳萬青秀才，教導經書與詩作；光緒 11 年（1885），再拜雙坑庄胡滄亭秀才為師，學制藝試帖；四年後，為了積極準備參加童子試，拜梅縣增生黃海樓秀才為師。光緒 18 年陳展鴻第一次參加童子試，在「次覆」時落榜，只成為「吊過水牌」的童生。隔年（1893），陳展鴻 28 歲，正式在學堂開館授課，並由業師黃海樓秀才命名為「向陽書院」。陳展鴻本想捲土重來，但因光緒 21 年（1895）甲午戰爭清朝戰敗，臺籍生失去博取功名的機會，自此坐館自家的「向陽書院」。³² 當年陳春龍在逐漸累積財富之後，於同治 10 年透過捐納方式取得「監生」。他為進一步培養自己的子孫博取功名，才設立自家的學堂。因此，設立學堂最初不是為了賺取錢財，直到陳展鴻親自坐館，才對外招生。然而，向陽書院的經營，是到陳展鴻的長子陳德秀，才進一步地擴建與經營。陳德秀為陳展鴻的長子，自幼在家學習漢文，頭份公學校成立時已 12 歲，因受父親排日的影響，遲至 17 歲才到當時設在義民廟的頭份公學校就讀。惟即使到公學校唸書，陳德秀課餘還是在家中繼續跟著父親學習漢文。明治 42 年（1909）陳德秀於公學校畢業後，在母校擔任雇員教授漢文。一年後即辭職，返回家中，專心主持向陽書院並擴建學堂。他於原房舍後另建小學生教室，原房舍則供大學生使用。³³ 向陽書院人數最多時招收 89 名學生。直到昭和 4 年（1929），日本殖民政府對學院教育管制日漸嚴格，³⁴ 才停止對外招生，僅供陳展鴻和諸孫

³² 陳運棟等著，《春風化雨·樹人樹木：陳毓琳校長百年紀念專輯》，頁 49-51。

³³ 中國傳統書院的制度提供大學教育和小學教育，學生分為「大學生員」、「小學生員」兩類，大學生員一般三十歲以下，小學生員十餘歲以下。在元代時，「大學生員」分「治經」、「治賦」兩個專業。「小學生員」學詩文，習《大學》、《中庸》、《論語》、《孟子》、《小學》、《通鑒》。參見陳寶良，《明代儒學生員與地方社會》（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2005）。

³⁴ 日治時期之前，書房教育一直是地方社會重要普遍的教育機構。據臺灣總督府在 1898 年的統計，全島的書房數為 1,707 間，此時公學校有 74 間，學生人數前者是 29,941 人，後者為 7,838 人。由於書房是以中國傳統的經典和精神進行教育，和日本殖民的政策和目標相違。總督府在 1898 年公布「有關書房義塾的規程」，並在 1911 年公布有關管理書房通用教科書的通告。總督府極力想將書院公學校化，除了獎勵使用公學校的漢文讀本，並增加日語和算術等學科。即使書院教師很重視傳統經典，認為公學校的教育是膚淺的，但地方廳一再採取干預的手段，加上 1902 年之後隨著公學校的發展，地方的書房數逐漸下降，至 1943 年總督府全面禁止私塾性質的書房教育。參見李園會，《日據時期臺灣教育史》（臺北：國立編譯館，2005），頁 262-270。

居住。陳展鴻仍對子孫教授漢文，直到昭和 13 年（1938）去世為止。³⁵ 向陽書院在陳展鴻經營時開始對外招生。書院實際獲利金額雖已無從查起，但陳德秀辭去頭份公學校教職，專力經營並擴建向陽書院，必然有實際經濟利益。我們從大正 6 年（1917）至大正 10 年（1921）所留下的收入金額來看（表四），書院學生最多曾高達 87 人，創下年收入佛銀 479 元的紀錄。相較於之前陳家經營的糖業，書院盈餘甚至高於製糖帶來的收入。

表四 向陽書院重要事件與經濟資本之關連

時間	重要事件	收入金額
1876	陳春龍修建學堂。	
1892	陳展鴻第一次參加童子試，「次覆」的草榜名落孫山，成為「吊過水牌」的童生。	
1893	定名為「向陽書院」。陳展鴻坐館收徒授課。	
1910	陳德秀辭頭份公學校教職，專力經營並擴建向陽書院。	
1917		向陽書院年總收入佛銀 202 元、米 3 石 6 斗，學生總數 59 員。
1918		向陽書院年總收入佛銀 274 元、米 5 石 5 斗，學生總數 62 員。
1919		向陽書院年總收入佛銀 349 元、米 6 石 1 斗，學生總數 69 員。
1920		向陽書院年總收入佛銀 479 元、米 3 石 7 斗、雪梨茶 4 包，學生總數 87 員。
1921		向陽書院年總收入佛銀 262 元、米 3 石 2 斗，學生總數 39 員。
1929	向陽書院停止對外招生，僅供陳展鴻和諸孫居住，日夜仍課其孫輩修習漢文，直至其逝世（1938）為止。	

資料來源：整理自陳運棟等著，《春風化雨·樹人樹木：陳毓琳校長百年紀念專輯》，頁 49-51。

陳春龍為其家族發展的重要奠基者，從現存史料並無法完全理解其事業版圖和實際收支狀況，但從其職業身分的多樣性：農人、地主、商人、書院創立人、堪輿師等，可發現職業的選擇帶有高度「經濟取向」，這也牽涉到整個時代的政經發展。蔡淵黎指出清代臺灣的移墾社會，開發初期呈現顯著的社會流動，導致移墾社會中的居民有重商趨利的經濟取向。這種高度市場取向的性格，對市場需

³⁵ 陳運棟等著，《春風化雨·樹人樹木：陳毓琳校長百年紀念專輯》，頁 51-55。

求反應極為靈敏。³⁶ 陳春龍開闢「私地窩」種甘藷，或者開設協源蔗廊，都是因為此種物產在當時具有市場需求或價格優勢。我們也進一步推測，堪輿工作的物質性收入，或許也攸關陳春龍自修學習堪輿，以及到竹塹拜師學藝，最後由此累積一定的經濟資本。這種經濟取向的時代氛圍，在清代臺灣社會的家族發展中是一個普遍現象。但陳春龍家族的特殊性在於，並非將某種職業做到最大的市場佔有率，而是職業的久遠傳承性，並進一步影響家族後代的發展及特殊性的建立。陳春龍的七子和各房子孫，以職業類別來分，大致可分為三類：企業經營、文教工作和務農。企業經營以長房陳展興一系為主；教育工作以四房陳展鴻一系為主，三房陳展慶為副；其餘陳展盛、陳展發、陳展河、陳展祥等則以務農為主。³⁷ 這三大類工作的取向，呈現出一個有趣的傳承性。即陳春龍所從事與奠定下來的家業，除了反映在職業的多樣性與轉變性（由佃農到地主、商人、堪輿師、書院創辦人），以及成就家族累積經濟和象徵資本的來源，更是資本傳承的基礎。總之，就經濟資本或象徵資本，陳春龍家族的政經影響力，雖然較侷限在頭份地域社會；但陳春龍身分和職業所蘊含的多樣性，卻也帶來相對穩健的經濟資本。而向陽書院與福安堂擇日館的經營，尤其對陳家後代子孫影響甚鉅。

四、經濟生活與知識生產

對於頭份陳家漢學與堪輿學，不只是文本上的文字知識，也是獲得各種有形與無形名利的重要媒介。陳家對於這些特殊知識體系的掌握，不只得到實質經濟收入；其職業本身的特殊性與多代持續經營的專業性，更是陳家與地域社會網絡互動的重要媒介，並因此建立家族特殊的名聲。重要的是，這兩類文字知識體系，還具有廣泛的生存認知與教導意涵。漢學與堪輿學的思想，蘊含人與環境生存互動的實踐與理想。陳家多代傳承兩類知識技能，可能也影響或形塑其家族的特質，以及世代子孫對理想人格的看法。基於漢學與堪輿所具有的專門知識學習，以及意識啟發等多重意涵，我們可進一步以陳家所經營與傳承的向陽書院和福安

³⁶ 蔡淵聚，〈清代臺灣的移墾社會〉，收於瞿海源、章英華主編，《臺灣社會與文化變遷》（臺北：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1986），上冊，頁47-59。

³⁷ 陳運棟等著，《春風化雨·樹人樹木：陳毓琳校長百年紀念專輯》，頁23。

堂擇日館為對象，並透過此家族成員的敘事文字與良心，討論頭份陳家與知識生產的關聯。

頭份陳家對於外界來說，最鮮明的印象應該是「書香世家」，這與他們連續五代且多人為教師有密切關聯。³⁸ 陳德秀派下直系子孫，但從小過繼予親戚的黃運新（1948-），即以「書脈」、「錢脈」、「人脈」比喻陳家在實質名利上的累積。除了漢學與堪輿在傳統社會所具有的相對尊崇與特殊性外，基本的素養就是文字。因為具備文字辨識與書寫能力，才能學習漢學與堪輿，這是陳德秀派下子孫多人傳承教師與堪輿師的基礎。但是從家族史的文獻與口頭敘事資料分析，我們認為「師」的稱呼不只是一種尊敬，更是為陳家帶來實質收入的職業表徵。

透過教育書本知識演化，使得我們的家慢慢在頭份地區有了一個新的面貌。那這新的面貌配合整個國家經濟發展層次，我們的家也就一個階段一個階段跟時代契合。……陳家開始懂得堪輿，堪輿的收入就很豐厚啦，堪輿的收入呢，又促成我們從佃農可以去買地。變成地主這個一個大的轉變，就是書脈，從書裡面去賺到錢嘛，金脈，有了金脈以後那是更多的朋友，人脈又來了，這個是循環。（節錄自田野訪談口述資料）

然而，在不同時代的變化過程中，漢學、堪輿學對陳家可能具有不同的意涵和作用。在教育與識字率並不普及的清代臺灣，漢學的學習與精通，除了擁有「讀書人」、「文人」的社會身分外，還可透過考試獲取實質的功名，晉升到較上層的士紳階級。陳春龍從小接受傳統漢學的教育，讓他有研讀堪輿學的能力，並在家族經濟能力穩定後，於自家開設向陽書院，以培養其子陳展鴻考功名。就陳春龍而言，他的生長處於家族正設法持續累積財富的階段，漢學與堪輿學分別是其開發財源的基礎與實踐方式。光緒 19 年（1893）陳展鴻正式在向陽書院收徒授課，

³⁸ 根據頭份鎮志編纂委員會編，《頭份鎮志》，下冊，頁 1568-1569 的統計，為一門 6 世同為師表。陳家的第一代老師為陳春龍，第二代為春龍的四男陳展鴻。第三代的老師有 18 世的陳德秀、陳德垣兄弟和陳德和等共 3 人。第四代有 19 世的陳毓琳、陳璧琳、陳錫琳、陳獻琳 4 兄弟，及陳銘琳、陳安琳等共 6 人。第五代有 20 世的陳運梁、陳運棟、陳運創、陳運造 4 兄弟，陳錦秋、陳錦華、陳錦萍姊妹 3 人，及陳運祚、陳運隆、陳運沂等共 10 人。第六代有 21 世的子孫共 9 人。在文獻中只能得知陳春龍亦耕亦讀，也創立書院，但無法確知是否擔任教師的角色。因此，本文改用的說法為連續五代同為師表。

書院經營才開始成為獲取實質經濟資本的途徑。甲午戰爭後，臺籍的讀書人無法再參加科舉考試，陳展鴻除了藉由書院經營來獲取經濟資源外，我們由他所留下感嘆時代的詩句，以及親自教育自家子孫研習漢學典籍直到過逝為止的行為，可以推論他極可能藉由書院教育，傳承「祖國」的思想與「抗日」的態度。³⁹

陳家多世代且多人在向陽書院學習漢學，也影響子孫工作的選擇與精神生活。除了多人相繼投身教育工作，即使從事其他工作的人，也有漢學底子。例如，陳展鴻三子陳湘琳雖一生務農，但他如同其他弟兄皆「自幼隨祖就讀於向陽書院」，能詩能文，並留下詩作（四首七絕、一首七律）於《天香吟社詩集》與《栗社詩集》。⁴⁰ 在陳展鴻長子陳德秀的身上，我們更可進一步看到，漢學、堪輿學與陳家經濟生活之間的緊密影響與關聯。陳德秀在頭份公學校畢業後，因為漢學底子深厚，留任學校當雇員並教授漢文。一年之後，陳德秀辭去學校教職，致力經營並擴建向陽書院；在他的經營下，向陽書院達到鼎盛狀態。陳德秀另一個為頭份地方人所熟知的身分為堪輿師，所有陳家的受訪者皆一致認為陳德秀曾是頭份地區最重要的堪輿「名師」。後世子孫陳運棟則直接表明，陳德秀執業期間，承接了頭份鎮上約 90% 的堪輿業務。

教師與堪輿師身分持續的選擇和執業，除了與正向的社會評價和聲望有關，也攸關此兩行業帶來實質的生活經濟支持。日治後期，陳家多人持續從事教員工作；其養成過程雖已透過師範學校體系，不再是傳統的書院教育，但從小在自家接受漢學教育的基礎，卻仍對陳家子孫迎合新時代有正向的影響。陳運棟提及當年父親希望他能夠唸師範擔任教師，很重要的原因就是有穩定的收入，而不完全是因為擔任教師所擁有的社會地位。他起初很不願意，因而「刻意」考上大成中學高中部。隔年才被家人說服重考，最後進入新竹師範學校普通科就讀。這次的重考，和之後參加高考檢定，對他並不困難，他認為那是因為從小在自家所培養的漢學底子。

³⁹ 在臺灣割讓日本的那年，陳展鴻寫下三首題為「嘆世」的抗日絕句：其一為「愧生此地處台邊，拋卻文情悶萬千；辜負幾多安定略，回頭不是舊朝天」。其二為「台疆在下屬南邊，可恨朝臣有萬千；割去華中天子地，于今換作狄君天」。其三為「風霜不避侵身邊，日夜攻書語萬千；世既衰頹懷獨隱，奇才待用聖朝天」。陳運棟等著，《春風化雨·樹人樹木：陳毓琳校長百年紀念專輯》，頁30-31。

⁴⁰ 陳運棟編，《向陽書院詩文集》（臺北：臺灣省政府文化處，1999），頁18-19。

（這一房多人為教師）我的看法是自然發展。第一個自然發展，家裡比較窮，念師範不要錢，自然就考師範當教師。還有一個，職業有保障。就這樣，沒有什麼其他特別的。我爸爸教書我也想教書，沒有。像我爸爸教書我不想教書。……我想去讀新竹中學，我老爸不肯，他不肯的原因是他沒有這個能力供應我，下面還那麼多（孩子）。當然你說向陽書院跟我們有沒有關係，影響當然很大。因為你向陽書院既然是書院，跟書有關，所以你看書機會多，對於子女的念書培養的環境是有。環境教育是有，不是沒有，從小不知不覺，從子女、子孫接受教育比較坦承接受，這個有，這個應該承認。（節錄自田野訪談口述資料）

同樣的，堪輿職業的選擇，大環境的市場需求與實質收入，也是選擇的考量之一。陳運振提及祖父與父輩的堪輿執業情形時，指出：「堪輿當然是賺錢的東西，也是務實的工具，你會堪輿人家找你。……其實講那時候擇日館是這樣，很好做，不過我們是良心上這樣做，我們真正那時候要賺錢是相當容易賺的。」陳運振原本是將堪輿當副業，一直到自工廠退休後才成為正業。現在只有女兒在跟他學，但他也不能保證女兒能繼承堪輿的家業；除了年輕人的繼承意願外，更重要的是堪輿的職場環境在當代越來越競爭，堪輿不再是保證能賺錢的行業。在此前提下，陳運振遂不再強求堪輿在陳家後輩的傳承。

因此，我們認為陳家能夠持續漢學、堪輿的文字知識學習，除了「經濟取向」的市場需求之外，漢學與堪輿兩者其實是相輔相成的。文字的讀寫能力，讓他們能夠掌握「一套」基本教材。以頭份陳家的堪輿知識來說，並非源自於一清楚的風水流派。而是透過陳家歷代祖輩綜合各家之說，發展而成的新論述。我們從《頭份陳家福安堂堪輿學向陽書院詩存手稿》一書的內容及編排即可看出，陳運棟在編輯時，除了隨祖輩的長幼序來編纂，並以收藏、抄錄這兩個動作，表達自己所屬的陳德秀支系是傳承頭份陳家知識重要的貢獻者。他還進一步將臺灣的堪輿學知識系統，看成是與漢文化正統堪輿系統接軌的地方知識體系。以該書對《古本葬經全篇》的敘述為例，陳運棟表達了此書的重要性：

相傳為晉代郭璞所撰。歷來為堪輿界視作經典……《古本葬經全篇》，為春龍公所抄錄，並列入《地理歌訣集》中，顯然有傳家之意。全篇共一、九二六字。經與「國立北京大學中國民俗學會民俗叢書堪輿篇」所收之《郭璞古本葬經內篇》對照……⁴¹

陳春龍手抄本，內載「支葬其巔，謂蓋穴也。壠葬其麓，卜支如眉，卜壠如足，形勢不輕，氣脫如逐。」而《郭璞古本葬經內篇》記為：「支葬其巔，壠葬其麓。卜支如首，卜壠如足，形勢不經，氣脫如逐。」又如陳春龍記「土地之山，若伏若連」，《郭璞古本葬經內篇》記「土」字為「上」；其中僅有別字或是句法之差。因此，陳家子孫在編寫陳家祖輩所留下的堪輿手稿時，出現了類似考據的比較，更甚者是納入其他風水地理師的經典作品。對於堪輿，陳春龍至陳德秀支系的部分子孫，透過不斷的歸納與實踐，逐漸提升其堪輿知識至專家層次，最後進而成就陳德秀成為頭份街庄執業的名師。簡而言之，陳家此一支系的家族，在教師與堪輿師工作上所展現的數代持續性，不只成為鄉人傳頌的佳話，也增加外人對此支系家族專業性的信用與肯定。如此又相對增加他們在地方社會的聲望，以及實質的業務量與物質性的經濟收入。

五、家族特質與專業傳承

根據臺灣史學者的研究，十九世紀以來臺灣社會的成功家族，往往發展出一套生存發展的策略，以及與官府往來的手段。這特殊的方式，即可能形成所謂家族性格。家族性格不同，家族的命運也會產生不同發展。⁴² 頭份陳家的「崛起」，同樣掌握不同程度的生存知識。晉升到地方的士紳階級後，陳春龍的福安堂擇日館事業與向陽書院，不只成為經濟資本和社會地位累積途徑，更是家族內部繼續深化與傳承某項知識體系的重要媒介。我們很難去評價哪一個家族較為「成功」，因為不同家族有著不同的發展基礎與機會、環境。但透過頭份陳家的家族史個案

⁴¹ 陳運棟編，《頭份陳家福安堂堪輿學向陽書院詩存手稿》，頁 51。

⁴² 黃富三，〈試論臺灣兩大家族之性格與族運：板橋林家與霧峰林家〉，頁 154。

研究，我們發現家族的發展，也可能影響到家族子孫的思維和家族特質。⁴³ 家族特質並非固定不變，而是透過多代多元的教育過程（有如濡化），產生一種動態的趨向和變化。我們認為家族事業的專業傳承，也是影響「家族特質」的關鍵之一。因為事業經營不只是經濟資本的賺取，更關連到其他政經網絡與象徵資本。頭份陳家的家族特質顯現在特定的專業傳承，也影響子孫對生存環境形成獨特的觀點，或對家族的發展進行獨特的評價與期待。

（一）良心的工作

頭份陳家在教師與堪輿師雙重身分的傳承，陳德秀堪稱最具指標性的人物。陳德秀除了擴大向陽書院的經營，也是將福安堂擇日館名聲推至頂峰的人。「福安堂」名字從陳春龍延續至今，到陳德秀接手時期，才正式設館。但不管有沒有正式設館，都沒有掛上招牌。陳運振很自豪地說「福安堂」的名字很響亮，並不需要有任何的招牌，因為連續數代的經營已累積很好的名聲。他認為開堪輿館可說是一項賺錢的事業，但也是一項服務的工作，這可展現在收費上的相對低廉和彈性。從陳春龍至陳運振連續五代，他們家族從事堪輿工作的收費，除了低於其他堪輿師傅，且是隨著客人家裡的經濟狀況而定。陳家後世子孫普遍認為堪輿業是一種「良心」的服務工作；這不只表現在收費上，更展現在對於堪輿學本身的認知。陳德秀當初接下父親的福安堂擇日館與向陽書院兩項事業，遂親自在書院教授四書五經以及堪輿。直至後來，有弟子沒學好堪輿就出去執業；他們不只沒有做好服務工作，也破壞陳德秀在堪輿界的名聲，故下定決心堪輿不再外傳。同時，在這項維持家傳的事業裡，陳德秀也定下可以幫人擇日或看風水，但嚴禁幫人排八字算命的規矩；因為他認為運氣或許可以轉，但堪輿師基於良心的緣故，不能預先告知天機。擇日或看風水，基本上是幫助人家選擇「好日子」或「福地」，是一種關於天、地、人等因素的綜合評估，講求匯聚各種好的「氣」。因此，堪輿師本身對於各種環境狀況的知曉，成為別人諮詢「好事物」的對象。長期下來所累積的信任，使堪輿工作成為建立人脈和名聲的媒介。再加上彈性的收費，使

⁴³ 本文所談的「家族特質」，不完全相同於黃富三文中的「家族性格」。黃文使用的「性格」，指涉的是農紳型或商紳型家族不同個性，面對政經情勢與族運，發展出不同的特性。頭份陳家的發展當然也關係到時代政經環境的變遷，但本文較著重在數代專業的傳承下，家族發展呈現出何種獨特的人格理想，故以「家族特質」一詞來說明。

得這種具「幫忙」意涵和「看人家方便」的事業，對陳家本身來說，也認為是一項積德的工作。

……我們就是自己認為這樣啊，當然是功善（慈善）事業啊，這個東西。人家有事情才會麻煩你，就我們也不能太過於，這樣講說多少錢，你們不會說我少拿，你也不會說太少。這大家變成說有人經濟好，有人經濟不好，有人就限制說我看一個日子，一千塊、兩千塊，不可能這樣。你們就說，看你的範圍，你能拿多少就拿多少。所以我們能夠維持到現在，就是這樣...其實在我這輩，陳德秀傳下來的子孫，確實現在目前是全部都是差不多了，不會很差了。因為他們……我德秀公，他有做慈善事業，對各方面都不錯，所以他宣揚的都不錯，我們下一輩也不違背上祖。……就是以陳德秀這樣的情形傳下來，他有所遺傳下來的就是我們的功德，當然，一個基礎他打好了下來給我們。（節錄田野訪談口述資料）

他（指陳德垣，陳家第三代堪輿師）是很有信用、很老實的人，他不會說別人的壞話。他幫人家看風水時，都是自由收錢，看人家方便，有時候都會跟我們說，「啊，今天又不夠成本了」。他幫房族內的人看風水都不會收錢，所以錫琳（陳家第四代堪輿師）也不敢向房族的人收錢。（節錄自田野訪談口述資料）

教育傳承在實踐上也同樣是具有「良心工作」的意涵，它教導人透過某種知識體系來理解社會的人倫環境，並將人引導到更好的生命途徑。以向陽書院來說，其基本的思想觀念來自儒學，除了教導識字的基本能力，就是透過知書達禮的過程，實踐一種入世的理想人觀。教師不只是傳道、授業、解惑的實踐者，也透過教育工作以支持物質生活之所需，但金錢上的給付，也是充滿彈性空間的。我們看到陳家在經營向陽書院時，得到一定實質的經濟收入，但也如同替人看風水一樣，收費沒有固定，學費也是伴隨家境的貧富而定。⁴⁴ 連續數代兼具教師與堪輿師的身分和執業，不只讓陳家獲得實質的經濟收入，在地方上累積相當的好名聲，並「得到日本政府的敬重」。昭和 10 年（1935），當時陳展鴻 70 歲，陳德秀 50 歲，陳毓琳時 30 歲，加上 8 歲的陳運梁。一家四代被日本政府選為，橫跨中港溪

⁴⁴ 陳運棟等著，《春風化雨·樹人樹木：陳毓琳校長百年紀念專輯》，頁 54。

流域，連接頭份和尖山地區的新水泥橋落成啟行代表。當時新竹州廳選擇家族的條件為：家世清白、人丁健旺、道德標風、四代同堂。如此風光的榮譽，據說反日的陳展鴻是拒絕的，經當地士紳遊說才答應參加。但一向排日的陳展鴻於昭和13年過世時，其葬禮卻又獲選為皇民化運動改良葬式的典範。⁴⁵

（二）「知識」生產下的理想人格：守本業

……古今來許多世家，無非積德。天地間第一品人，還是讀書。讀書有四個字最要緊，曰：闕、疑、好、問。做人有四個字最要緊，曰：務、實、耐、久。吾家子弟所為何事？所當學者，惟人、學、才、文、度、仁六事而已。（節錄自陳展鴻家訓）⁴⁶

吾家子弟當為子孫造福，不當為子孫求福。謹家規、崇儉樸、教耕讀、積陰德，此造福也。廣田宅、結姻緣、爭什一、鬻功名，此求福也。造福者澹而長，求福者濃而短……（節錄自陳德秀家訓）⁴⁷

陳春龍傳至陳德秀派下對漢學與堪輿學的鑽研與執業，除了涉及知識與經濟的生產，以及在地方社會的聲望，這兩種知識體系本身的思想內涵——堪輿學所蘊含時空環境「大宇宙」的知識理解，及漢學所傳達社會「小宇宙」的理想，也影響陳家對理想人格的敘事。我們可聚焦在兼具漢學教師和堪輿師身分的陳展鴻與陳德秀二人，以及他們留給後代子孫的家訓（如上）。陳展鴻與陳德秀所留下的家訓，都強調「造福」與「積德」的重要性。陳展鴻更認為，天下第一品人是讀書人，但讀書只是做人的基本學習，更重要的是達到「仁」的境界。再者，家訓中所述的務實耐久為做人要務，不只展現在教師與堪輿師職業的連續性，也進一步延續到陳德秀家訓涉及的「造福」實際範疇：謹家規、崇儉樸、教耕讀、積陰德。換言之，造福是為了積陰德，而讀書與教育工作的實踐，則是造福的重要方式。這種強調守本業的務實，與強調澹而長之力量的延展，基本上形塑了陳德秀派下家族的特質與強調忍讓守本業的理想人格。

⁴⁵ 陳運棟等著，《春風化雨·樹人樹木：陳毓琳校長百年紀念專輯》，頁123-124。

⁴⁶ 陳運棟等著，《春風化雨·樹人樹木：陳毓琳校長百年紀念專輯》，頁35。

⁴⁷ 陳運棟等著，《春風化雨·樹人樹木：陳毓琳校長百年紀念專輯》，頁35。

根據陳德秀一支派下家族的口述資料，我們也同樣發現「守本業」、「守本分」或「忍讓」等觀點在他們敘事中的重要性。如從事堪輿的陳運振在提及家族堪輿事業的傳承時，認為是因家族歷代「守本分」的緣故，堪輿業才能連續傳承五代。因為祖先在此項「服務事業」的經營，累積一定的名聲、信用與功德，才使後代子孫能夠延續此項事業，並有所發展。另一個例子，則是陳家子孫對祖傳家訓的記憶。他們共同指向陳春龍在光緒18年與生字輩的長房春傳、三房春杞分家後，舉家遷進的「上屋」新厝，以及其堂內聯上的家訓：「讓人非畏人讓人有益；忍事豈怕事忍事無憂」。⁴⁸ 雖然只有陳運棟和黃運新二位記得全文，其他人的印象多半僅能說出「讓人」或「忍事」等關鍵字。但這些強調內向不外爭之人格特質的教誨，卻顯然一直傳承在這支陳家家族的後代子孫心中。忍讓的家族特質，是否使得陳家沒有在地方社會的政治或商場上「長袖善舞」，或許還不能夠下定論。但從此支系的頭份陳家能夠在堪輿業與教育界持續數代看來，陳家所顯現的「穩定中求發展」特性，忍讓在此意義下，似乎是家族發展中一種安定內向的持續與原動力。

……那麼我們那個祖先這麼一路走下來，在地方還受地方尊崇，所以我們一直認為在陳家在一般頭份的人心目中，都認為我們是書香門第，比較說說什麼事情比較講道理。也就是說閩南話講說比較「憨」，不是那麼會做生意，也不是說長袖善舞在政治上做一些。始終給我一個感覺頭份陳家跟一個隔壁鄰居沒什麼差別的一個家族。但是這個家族似乎也告訴我們臺灣就是這樣成長的。臺灣有很多的這個家庭就跟頭份陳家幾乎是一樣的。只要你努力，一分耕耘一分收穫，還有很多事情。我們陳家的家訓有一句我記得很清楚「忍事讓人非畏人」。可是有些人認為忍讓是一個很消極的動作，不足為取。可是跟著年紀的成長，閱歷越來越多了以後，這應證了這兩句話，倒認為很踏實。你不忍一時你很率性的去做一些事情，所得到的多半是負面的。所以能夠忍，能夠讓，像韓信能夠做出一番大道理，劉邦也一樣。（節錄自田野訪談口述資料）

⁴⁸ 陳運棟等著，《春風化雨·樹人樹木：陳毓琳校長百年紀念專輯》，頁 28。

忍讓的家訓，也反映在家族參與政治事務的想法上。陳運振談起祖父陳德秀反對政治事務的原因，是因為政治事務含括「好的壞的都要」，這和服務他人純然為「好事」是不同的。我們無法追溯此想法的根源，是因為參與地方事務後的心得？或者是一種來自更高道德標準的堅持？陳德秀將陳家的福安堂擇日館與向陽書院的經營推展到更高的境界，也為自己帶來極高的地方聲望。他除了繼承中港陳氏始主嘗管理人外，也在大正 6 年被頭份區長聘為蟠桃庄保正；⁴⁹ 大正 10 年續聘為保正外，並兼頭份庄第九區總代。顯示出他自身多少是有參與到地方政治事務。

……我祖父〔按：陳德秀〕是不贊成，最不贊成我們子子孫孫搞政治。因為他說政府機關的事情，不要去干涉這個東西。我們守本分我們做我們的，他是經常就會講說大家守本分，什麼政治都不要去搞。……那幫助是不一樣啊，我不是搞政治，是為大眾服務，你說你搞政治一定好的壞的都要，兩邊來談你一定不講中間話不行啊，這個政治就是這樣，所以說我認同的意思是這樣。（節錄自田野訪談口述資料）

陳家後代子孫至今只有少數人如陳運棟，參與過政治事務（如擔任二屆國大代表）。在受訪時陳運棟也提到「忍讓」的家訓，以及陳德秀反對參政的想法。但陳運棟認為「忍讓」應該隨著時代變遷有所調整，尤其在現今充滿競爭的功利社會中。總之，頭份陳家「守本分」和「忍讓」的家族特質，不只展現在其家族事業的連續性上，也傳承在子孫的思想認知中；即使不同人有不同的實踐方式，但這種精神的影響卻是持續數代的。

⁴⁹ 日本在領臺之初，為落實其對臺的殖民，將原屬地方自治自衛的保甲轉為基層行政輔助機構。被選為保正的人，往往是熟悉地方人事物並具有公信力的人。對於地方事物的紛爭，不僅地方甚至殖民政府都仰賴其仲裁。在日人領臺時期，保正，可說是地方社會新興的領導階級。洪秋芬，〈日治初期葫蘆墩區保甲實施的情形及保正角色的探討（1895-1909）〉，《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集刊》34（2000年2月），頁211-268。

六、結論

黃富三在〈試論臺灣兩大家族之性格與族運：板橋林家與霧峰林家〉一文中，以家族性格對族運的影響分析板橋林家和霧峰林家。他認為傳統大家族就像國家一樣，其家族的生存發展需要和社會的政經環境相配合，因此必須有一套適應的策略。而家族性格的差異，就會導致適應策略的不同，進而產生不同的族運。兩個家族雖然都是致富提高社會地位後，再謀取官職。但致富手法和過程有別，因而塑造出不同的家族性格。⁵⁰ 相對來說，黃富三將霧峰林家的發展歸類為農紳型。早期由拓墾與經商致富，到林文察時期由捐納與軍功取得功名，此後武官系統（助戰、平亂、剿番等）主宰了林家上升流動的路徑。霧峰林家對於政治價值的取向較強，且政治態度立場鮮明剛硬，導致族運起落變化極端。如林家的來臺祖林石的驟富卻終死監獄；林文察驟升福建提督；林祖察在大陸參加革命而遇害；林祖察五子林正亨參加國民革命軍，之後可能參加共產黨，最後也死在槍下。而板橋林家是經濟取向較強的商紳型家族。即使參與政治活動，也是迫於對官府消極的順從反應，非本身的政治企圖心。穩紮穩打的生存策略，導致較平坦的族運，至今家產仍然可觀。⁵¹ 論文中，黃富三雖未清楚定義「農紳型」和「商紳型」的家族，以及何謂「家族性格」。但經由其內容的敘述脈絡來看，家族「性格」是在發展過程中逐漸產生；再者，家族特有的內在性格取向，也是歸納自外顯的政治參與或商業經營的選擇與傳承；最後，他並從家族後續發展的起伏來推敲家族性格與族運之間的關連。

延續黃富三的研究，家族性格對家族的發展，可能具有某種關鍵性的角色。本文用家族特質一詞，與黃富三論及的家族性格做區分，主要差異是本研究從現有文獻整理及口述史資料比較，歸納出頭份陳家在數代職業傳承與資本累積過程中，形成並傳承他們共同肯認的理想人格。而此理想人格所表徵的家族特質，又影響後代子孫的思想與認知。陳其南在討論明清商人職業觀與家族主義的關連時提到，傳統家族倫理對近代東亞的經濟發展，與其在工作 and 成就動機上，有著積

⁵⁰ 黃富三，〈試論臺灣兩大家族之性格與族運：板橋林家與霧峰林家〉，頁165-166。

⁵¹ 黃富三，〈試論臺灣兩大家族之性格與族運：板橋林家與霧峰林家〉，頁154-166。

極的作用。⁵² 這樣的家族倫理趨向「光宗耀祖」心理，卻不一定完全指向「儒家倫理」。因為儒家倫理的價值觀，並不鼓勵經商致富，而是讀聖賢書後舉仕；但沒有經濟基礎，也不可能完成讀書仕宦的理想。因此，家族倫理、企業精神與儒家倫理，三者是一種循環的連帶關係。我們所研究的頭份陳春龍傳至陳德秀支系的家族特質、理想人格和職業傳承發展，也有緊密的關連。頭份陳家堪輿業與書院教育的經營和傳承，不只是經濟生活的主要來源，也是累積社會名聲與連結地域網絡的重要媒介。更重要的是這兩個特殊的知識體系，又蘊含相對完整對於人與其生存處境的思想脈絡。漢學以儒家思想為主，堪輿學則受到道家和佛家等思想的影響。我們可以說，頭份陳家不止透過堪輿學與漢學作為生存的手段，其背後的精神思想，也透過數代的職業傳承，逐漸形成陳家特有的家族特質。簡言之，頭份陳春龍派下陳德秀這支家族在發展過程中，藉由狹義知識體系（漢學與堪輿學）的執業與實踐，產生出廣義的「知識」作為生存認知與理解。此家族的生存發展經驗有其獨到之處，也在不同層次累積了社會資本和象徵資本，並深耕於頭份的地域社會。另一個重要的特點是，此支系的頭份陳家家族，許多事業的發展皆延續好幾代；而且每個世代都累積不同的資本，形成一個家族特有的傳承。他們在家族專業傳承的特殊性，尤其展現在教育與堪輿事業。在陳春龍兼具多樣身分的影響下——佃農、地主、商人、堪輿師、書院創辦人，教育與堪輿業傳承了五至六代。其中又以教育事業為主，因而形成頭份陳家為「書香世家」的印象與讚美。而教師與堪輿師的專業，不只成為陳家累積經濟資本的途徑。更因這二項專業帶有「助人工作」與「良心事業」的性質，使得陳家逐漸累積一定的社會和象徵資本，並進一步參與頭份地域社會各項宗教與日常事務。更重要的是教育與堪輿工作的學習和傳承，因大部分藉由文字媒介，其所涉及的文字與知識體系，除了是一種文化資本，也影響此支系頭份陳家子孫的作為與思想甚深。姑且不論此支系陳家所傳承的「漢學」與「堪輿學」，擁有多少「傳統」的傳承或改變；透過該家族歷代的家訓，我們已可看出文字知識體系與陳家所擁有的生存知識之間的關連——強調「造福」與「積德」的重要性，讀書與做人並重，進而達到「仁」的理想。由此我們認為此套知識與經濟的實踐，攸關此家族「守本業」的特質與

⁵² 陳其南，《家族與社會：臺灣和中國社會研究的基礎理念》（臺北：聯經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1990），頁 295-302。

理想人格的建立。

最後，我們想進一步指出，書院與擇日館如何作為陳家在地域社會維繫其與人群交往的空間。本文將家族的研究置於地域社會的脈絡，以頭份陳春龍至陳德秀這一支的家族為例，並從書院與擇日館看到特殊的「空間性」成為該家族介入頭份街庄之地域社會形成與維繫的積極力量。相對於家族史比較研究對家族性格與家族發展的功能性連結，本文指出此支系的陳春龍家族透過教師與堪輿師的特殊身分與傳承，逐漸內化為家族的特色，甚至影響該家族追求的理想人格。另外，我們還認為此家族的幾個專業身分背後的「空間」特性，尤其書院與擇日館，提供了該家族與地域社會的特殊接合點。這些「空間」的點，透過教師、堪輿師與特定社群（學生與尋求堪輿知識解決疑問的人）之間的連結，拉出一條條互動的線，形成與維繫頭份街庄的地域社會。若回到陳家的發展過程，該家族突出的特定身分，也展現與其相對「空間」之間的連結——包括土地使用者或擁有者與土地的關係、商人與蔗廊、總理與義民廟、堪輿師與擇日館、教師與書院（學校）。其中，前三者的身分與「空間」所產生的政治或商業利益與人際網絡，是清代至日治時期的臺灣社會，家族崛起於地域社會普遍且重要的起點。土地與商業資本的累積與運用，延伸出在地方廟宇與組織中擔任要職的可能。而通常這些廟宇與組織，往往又連結到更大區域的人脈與影響。

在陳春龍派下陳德秀家族的例子，地主／土地、商人／蔗廊、總理／義民廟這三個面向，只是家族初期發展中重要的基礎。真正使陳家突出於地域社會的，卻是由堪輿師與教師所擴展出來的名聲與影響。書院與擇日館這二個特定的「空間」，為同時帶有不同程度知識傳授與經濟交換之雙重性質的場域。堪輿師與教師成為某種知識的傳播者，而學生與尋求堪輿知識解決疑問的人，成為知識的接受者。兩方都在這互動過程中獲得實質的利益。不管是漢學或堪輿的知識，都帶有啟蒙的教育意涵。對陳春龍家族來說，不僅是經濟資本累積的途徑，更是家族教育的思想根本。對於被啟蒙的知識接受者而言，其助益包含文字學問的掌握、處世態度的教導、未知時空的理解等。而這些看似無形的知識，卻成為接受者在其地域社會生存發展過程中的重要基礎。為接受者帶來後續實質利益的同時，也增加與回饋了傳播者的正向名聲。另外，書院與擇日館，在知識傳授與經濟交換可游移的特性，即知識傳授者可視情況少收錢或不收錢的彈性，更有機會強化其

助人的意涵。因此，透過頭份陳家的發展為例，我們發現書院與擇日館在地域社會是有其特殊的空間性。陳家專業傳承的連續性，不僅顯露出知識與經濟之間的流動與交疊。知識也成為此家族內／外、有形／無形力量的多重連結與開展，並由此成為頭份陳家參與地域社會之形成與轉變的特定基礎。

附錄 頭份陳春龍家族重要事件與經濟資本之關連⁵³

頭份陳春龍家族經濟資本的累積和轉化		
年代	重要事件	重要田產或資金的變動
乾隆 16 年 (1751)	陳華標隨同鄉人來臺開墾頭份地區，並擔任醫療工作；此後每年初來臺，秋後回籍。	
乾隆 39 年 (1774)	陳華標四子陳鳳速渡臺為頭份隆恩官佃戶。	
嘉慶 4 年 (1799)	陳鳳速加入「中港陳氏始祖嘗」。	
道光 14 年 (1834)	* 陳春龍出生，遵祖命過繼給長房輝生公為子。	
道光 30 年 (1850)	* 陳春龍自習堪輿之學。	
咸豐 10 年 (1860)	* 陳家始闢「私地窩」（今頭份流東里）一帶土地。	
咸豐 11 年 (1861)	* 陳家買得蟠桃庄田一處（佛銀 350 元）， ⁵⁴ 為陳家渡臺 88 年來首次購置田產。	
同治 3 年 (1864)	* 「私地窩」墾地闢成，種植甘藷雜糧獲利（當時臺灣糧食奇缺）。	
同治 5 年 (1866)	* 陳春龍四子陳展鴻出生。	
同治 6 年 (1867)	* 陳春龍編訂「剛毅勤睦渡臺始祖家譜」。	

⁵³ 本表的製作不是陳春龍家族發展歷時性的全貌，而是想瞭解重要事件和家中重要田產或資金變動的關聯，並由此做選擇性地節錄。同一年的資金資料，以田產或事業經營收入支出為主。而選擇部分其他資金，則是用來做為和日常生活花費的對比。

⁵⁴ 銀兩多為統治階級和商人的通貨，小生產者等社會下層主要使用制錢。制錢由政府鑄造，流通的數目並不大，但對價格有直接作用。勞動力的工錢以制錢若干訂定，大眾商品也以制錢定價，糧食的價格也都以制錢為標準。清代的銀兩和制錢大體上是平行本位，大數用銀，小數用錢。「銀」的單位為「兩」、「分」，另有秤重系統的「紋銀」。農民通常把農產品賣得制錢，再換成銀元，乃是因為銀元沒有銀兩會折色的問題，在兌換上比起紋銀也較為直接；因此取代紋銀和制錢的系統，成為大量流通的基本單位。一般平民階層，小型交易用制錢，土地買賣用銀元；其中最為普遍者為佛銀，反客為主成為原先秤量的紋銀和制錢的度量單位。「制錢」的單位為「錢」、「文」。雖然銅錢、白銀和黃金之間的兌換比例，就像現在的外匯價格一樣，常常變動，但換算匯率大約如下：1兩=10錢；1錢=100文；1兩=1000文=1貫錢、1吊錢。俗稱六九銀的佛銀，與清代官鑄紋銀的官定折率為1元折6錢9分對紋銀1兩。但各地折率並不一致；若不說明折率，一般都以1元折7錢。張孺，〈清代外國銀元流通中國的原因〉，《歷史教學》7（2004年7月），頁70-72。

同治 10 年 (1871)	* 陳春龍捐資為監生，掌管中港陳氏始祖嘗祥字號嘗。	1. 祥字號嘗擁有田產 3.6175 甲。 2. 陳家轉贖林鼎房頭家水田，大小租穀 54 石。 ⁵⁵ 除大租外，仍剩有小租穀 37 石 1 斗正，並付磧地銀 ⁵⁶ 50 大元整，其田限贖 6 年。 ⁵⁷ 3. 陳展鴻憑媒過定溫銀妹為妻，聘金三次，共佛銀 28 元 (18+4+6)，又阿公棹一雙。
同治 11 年 (1872)	* 陳春龍四子陳展鴻年 7 歲，拜鐘祖賢為啓蒙師。	1. 林鼎房頭家去磧地銀 170 元。 2. 拜鐘祖賢先生之束脩佛銀四元、米六斗。
同治 12 年 (1873)	* 陳家買得「水打窟」水田一處 (佛銀 400 元)。	陳家共持有中田 3.96 甲。
同治 13 年 (1874)	* 開設福安堂擇日館。	
光緒 2 年 (1876)	* 修學堂定名為「向陽書院」。	修學堂費錢 240 文。
光緒 3 年 (1877)	* 「私地窩」種植甘蔗豐收，售予陳傳龍蔗廊 (佛銀 95 元 4 角)。	1. 納大租兩次共 80 元 (57+23)。 2. 贖得張慶增頭家水田一處，租穀 58 石，去磧地佛銀 25 元。 3. 徐仲山舉人來訪，陳春龍賞佛銀 2 元。 4. 本年度收入佛銀 123 元，支出 69 元；收入制錢 15,660 文，支出 9,467 文。
光緒 5 年 (1879)		1. 納隆恩大租兩次，共 77 元 (60+17)。 2. 買《大學》一本，制錢 24 文。 3. 為陳展鴻買書桌一張，佛銀 1 元又制錢 240 文 4. 林會川及陳兆麟秀才來訪，陳春龍各賞佛銀 1 元。
光緒 7 年 (1881)		贖得吳阿穆頭家水田一處，去磧地佛銀 60 元，每年供納小租穀 85 石 6 斗。
光緒 9 年 (1883)	* 與廣源號合夥開設協源蔗廊，並合股買二寮坑山場，大量植蔗。	
光緒 12 年 (1886)	* 陳展鴻長子陳德秀出生。	蔗廊盈餘分配佛銀約 245 元。
光緒 13 年 (1887)		蔗廊盈餘分配佛銀約 229 元。
光緒 14 年 (1888)		蔗廊盈餘分配佛銀約 337 元。

⁵⁵ 清代「量制」：1石=2斛，1斛=5斗，1斗=10升，1升=10合；清代「衡制」：1石=120斤，1斤=16兩，1兩=10錢，1錢=10分。1石=70,800 (公克g) = 70.8公斤，1斤=590 (公克g)，1兩=36.9 (公克g)，1錢=3.69 (公克g)，1分=0.37 (公克g)。

⁵⁶ 耕佃人向小租戶租地耕種時，除了在收成時要繳納租穀之外，於承租田地時先要繳「定額錢」，契約成立時再繳「磧地金」。

⁵⁷ 「原始的『璞』耕屬給墾行為，後來因漢人對『給墾』違約而成璞耕關係。璞耕字包括土地璞、退、轉耕等耕墾關係的文書契據，田水璞字、建厝契約也屬於這類文書。通常璞耕已墾成之田或園時，承璞人需付一筆『磧地銀』以為取得承耕人身份的代價」。參見臺灣中部平埔族古文書數位典藏，〈如何解讀古文書〉，下載日期：2009年11月30日，網址：<http://www.tchcc.gov.tw/pingpu/pn2.htm>。本文的「璞」就是上文「璞」之義，而「去磧地佛銀」即為花「磧地銀」多少佛銀。

光緒 15 年 (1889)	★ 買得水田一處中田 3.3924 甲 (佛銀 1,060 元)。	1. 蔗廊盈餘分配佛銀約 180 元。 2. 修屋花費佛銀 39 元八角。 3. 學堂屋稅制錢 658 文。 4. 陳耀焜秀才來訪，陳春龍賞佛銀 1 元。 5. 陳展鴻拜黃海樓為師，習制藝試帖積極準備考試，束脩佛銀 8 元；另月送米 1 斗，菜炭制錢 200 文。
光緒 16 年 (1890)	★ 陳春龍擔任頭份庄義民廟建醮公局總理。	1. 本年度收入佛銀 40 元，支出 39 元；收入制錢 66,110 文，支出 23,120 文。 2. 陳家所耕之田共約 13 甲。 陳春龍：中田 3.3924 甲。 陳輝生：中田 3.96 甲。 東庄伯公會：中田 0.592 甲。 始祖嘗：下田 2.89 甲。 始祖嘗後庄：中田 2.3905 甲。
光緒 18 年 (1892)	★ 陳春龍買水田一處上田 2.3686 甲 (佛銀 910 元)。 ★ 陳家三大房分家。 ★ 陳展鴻第一次參加童子試，「次覆」草榜名落孫山，成為「吊過水牌」童生。	陳家三大房分家— 陳春龍 (承鼎長房輝生及二房雲生)：田產 5.761 甲／大牛古 4 隻／瓦屋 12 間／得佛銀 579.958 元、制錢 648 文。 陳春傳 (承鼎長房輝生)：田產 1.300 甲／大牛古 3 隻／瓦屋 12 間／得佛銀 60.23 元。 陳春杞 (承鼎三房水生)：1.188 甲 陳協和嘗：中田 0.3960 甲。
光緒 19 年 (1893)	* 陳展鴻坐館向陽書院，收徒授課。	蔗廊虧錢，並欠陳家佛銀約 7 元。
光緒 20 年 (1894)		蔗廊虧錢，並欠陳家佛銀約 8 元。
光緒 21 年 (1895)		蔗廊虧錢，並欠陳家佛銀約 10 元。
明治 29 年 (1896)	★ 結束協源蔗廊。	廣源號欠陳家佛銀 690 元，以二寮坑山場抵之。
明治 30 年 (1897)	★ 陳春龍主持七子分家。	陳春龍七子分家田產部分— 陳展興：1.2060 甲／陳展盛：0.9780 甲 陳展慶：0.9430 甲／陳展鴻：0.7175 甲 陳展發：0.6425 甲／陳展河：0.6425 甲 陳展祥：0.6315 甲。 協隆嘗：二寮坑山林 31 甲和山田 1 甲。
明治 35 年 (1902)		陳炳元向陳展鴻借龍銀 600 元。
明治 36 年 (1903)	★ 陳春龍七月卒。 * 陳展鴻繼承祥字號嘗和協隆嘗管理人、「向陽書院」、福安堂擇日館。	陳炳元向陳展鴻借龍銀 650 元。
明治 39 年 (1906)	* 陳展鴻向陳炳元買得田 1.6173 甲、山林 0.287 甲。 ● 陳德秀長子陳毓琳出生。	
明治 42 年 (1909)	▲ 陳德秀畢業於頭份公學校，留任學校當雇員，教授漢文。	
明治 43 年 (1910)	▲ 陳德秀辭頭份公學校教職，專力經營並擴建「向陽書院」。	

大正 6 年 (1917)	▲ 陳德秀被聘為蟠桃庄保正。	向陽書院年總收入佛銀 202 元、米 3 石 6 斗，學生總數 59 員。
大正 7 年 (1918)		向陽書院年總收入佛銀 274 元、米 5 石 5 斗，學生總數 62 員。
大正 8 年 (1919)		向陽書院年總收入佛銀 349 元、米 6 石 1 斗，學生總數 69 員。
大正 9 年 (1920)	▲ 陳德秀續聘為蟠桃庄保正兼頭份莊第九區總代。 ▲ 陳德秀與陳德輝合夥領下帝國蔗糖會社頭份農場，代請傭工及其他涉外事務。 ● 陳毓琳畢業於頭份公學校。	向陽書院年總收入佛銀 479 元、米 3 石 7 斗、雪梨茶 4 包，學生總數 87 員。
大正 10 年 (1921)	● 陳毓琳就讀農林專門學校。	向陽書院年總收入佛銀 262 元、米 3 石 2 斗，學生總數 39 員。 陳德秀妹婿鄧德福經營之太和商店至年底共借佛銀 580 元，並宣告倒閉。
大正 11 年 (1922)	▲ 陳德秀妹婿鄧德福新開之德和商店又告失敗，由陳德秀割下貨抵佛銀 525.215 元，再入資 575 元，開設新德記商行。	
大正 12 年 (1923)		陳展鴻再為新德記商行投資 60 元，連前共投資 1,430 元。
大正 13 年 (1924)		陳展鴻再為新德記商行投資 270 元。
昭和 1 年 (1926)	● 陳毓琳畢業於農林學校舊制本科農業科。 ● 陳毓琳任公館公學校教員。	陳毓琳任公館公學校教員月俸 47 元。
昭和 2 年 (1927)	* 陳展鴻傳家給陳德秀。	
昭和 3 年 (1928)	● 陳毓琳轉任頭份公學校。	陳毓琳任頭份公學校教員月俸 49 元。
昭和 4 年 (1929)	▲ 「向陽書院」停止對外招生。 * 僅供陳展鴻和諸孫居住，日夜仍課其孫輩修習漢文，直至逝世（1938）為止。	
昭和 10 年 (1935)	● 陳展鴻、陳德秀、陳毓琳、陳運梁四代，被選為跨越中港溪之水泥新橋啓行代表。	
昭和 13 年 (1938)	* 陳展鴻十二月卒，日本人選定他的喪禮為皇民化運動改良葬式典範。	
民國 38 年 (1949)	▲ 陳德秀主持六子分家。	陳德秀六子分家田產部分— 陳毓琳：0.3195 甲／陳壁琳：0.3241 甲 陳湘琳：0.3201 甲／陳錫琳：0.2855 甲 陳崇琳：0.3142 甲／陳獻琳：0.3142 甲。

資料出處：整理自陳運棟編，《穎川堂陳氏族譜》；陳運棟等，《春風化雨·樹人樹木：陳毓琳校長百年紀念專輯》。

說明：重要事件欄以符號表明不同世代的差異，無符號處表示「陳春龍前世代之祖先」、*表示「陳春龍」、*表示「陳展鴻」、▲表示「陳德秀」、●表示「陳毓琳」。

引用書目

- 王 笛
2002 《跨出封閉的社會：長江上游區域社會研究》。臺北：五南出版有限公司。
- 李園會
2005 《日據時期臺灣教育史》。臺北：國立編譯館。
- 汪知亭
1977 《臺灣教育史料新編》。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股份有限公司。
- 林玉茹
2000 《清代竹塹地區的在地商人及其活動網絡》。臺北：聯經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 洪秋芬
2000 〈日治初期葫蘆墩區保甲實施的情形及保正角色的探討（1895-1909）〉，《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集刊》34: 211-268。
- 房學嘉
1994 《客家源流探奧》。梅州：廣東高教出版社。
- 高宣揚
2002 《布爾迪厄》。臺北：生智出版社。
- 徐旭曾
1991 《豐湖雜記》（撰于清朝嘉慶乙亥二十年〔1815〕），收於徐金池編，《徐氏宗譜》，頁18。未出版。
- 莊英章、陳運棟
1982 〈清代頭份的宗族與社會發展史〉，收於中央研究院三民主義研究所編，《歷史與中國社會變遷研討會論文集》，頁333-370。臺北：中央研究院三民主義研究所。
1983 〈清末臺灣北部中港溪流域的糖廍經營與社會發展：頭份陳家的個案研究〉，《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集刊》56: 59-110。
- 陳其南
1990 《家族與社會：臺灣和中國社會研究的基礎理念》。臺北：聯經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 陳支平
1997 《客家源流新論》。南寧：廣西教育出版社。
- 陳運棟（編）
1999 《向陽書院詩文集》。臺北：臺灣省政府文化處。
2000 《穎川堂陳氏族譜》。苗栗：財團法人陳運棟文教基金會。
2003 《頭份陳家福安堂堪輿學向陽書院詩存手稿》。苗栗：財團法人陳運棟文教基金會。

陳運棟等（著）

- 2006 《春風化雨·樹人樹木：陳毓琳校長百年紀念專輯》。苗栗：財團法人陳運棟文教基金會。

陳寶良

- 2005 《明代儒學生員與地方社會》。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

張炎憲

- 1986 〈臺灣新竹鄭氏家族的發展型態〉，收於《中國海洋發展史論文集（二）》，頁199-217。臺北：中央研究院三民主義研究所。

張 孺

- 2004 〈清代外國銀元流通中國的原因〉，《歷史教學》7: 70-72。

鄧曉華

- 1998 〈論閩客族群的方言文化中的幾個問題〉，收於莊英章主編，《南華農村社會文化研究論文集》，頁35-66。臺北：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

施添福

- 2005 〈清代臺灣北部內山的地域社會及其地域化：以苗栗內山的雞隆溪流域為例〉，《臺灣文獻》56(3): 182-242。

黃富三

- 1995 〈試論臺灣兩大家族之性格與族運：板橋林家與霧峰林家〉，《臺灣風物》45(4): 151-171。

黃朝進

- 1995 《清代竹塹地區的家族與地域社會：以鄭、林兩家為中心》。臺北：國史館。

蔡淵毅

- 1980 〈清代臺灣社會上升流動的兩個個案〉，《臺灣風物》30(2): 1-32。
1986 〈清代臺灣的移墾社會〉，收於瞿海源、章英華主編，《臺灣社會與文化變遷》，上冊，頁47-59。
臺北：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

頭份鎮志編纂委員會（編）

- 2002 《頭份鎮志》，下冊。苗栗：頭份鎮公所。

羅香林

- 1992 《客家研究導論》。臺北：南天書局有限公司。
1995 《客家源流考》。臺北：臺灣文藝出版社。

Duranti, Alessandro

- 1997 *Linguistic Anthropology*. Cambridge;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School and Geomancy: Knowledge and Fortune of a Hakka Family, Northern Taiwan (1774-1950)

Mei-ling Chien, Tu-chung Liu

ABSTRACT

This study concerned the Chen Chun Long (陳春龍) family of the Zhong Gang River basin, with main emphasis on one of the patrilineal branches, the Chen De Xiu (陳德秀) family. Through examining written historical records, genealogy and publications of the Chen family, and through analyzing oral narratives of family histories and personal life histories collected by in-depth interviews, this paper first delved into the rise of the Chen family after World War II and its relations with the local society of Chu Chien (竹塹), the greater Zhong Gang River basin and the State. In contrast to other eminent families in the Chu Chien area, the political and economic influence of the Chen Chun Long family were limited only to Tou-fen (頭份) Township. Then we narrowed down the investigation to the unique characteristics of the Chen family, its growing influence, how knowledge endowed it with a unique kind of capital, and how such capital was accumulated and operated. The accumulation of cultural and material capital was attributed to Chen's multiple social roles (a farmer, a landlord, a businessman, a school founder and a geomancy master). Interaction with the local society had further shaped and deepened the family's idealized character and distinctiveness. Among the various endeavors of Chen, the Hsiang-Yang School (向陽書院) and the Fu-An-Tang Geomancy Shop (福安堂擇日館) left the most significant impact on his descendants, especially along patri-lineal inheritance. Generations of the family had maintained adequate income through running the school and their practice as masters of geomancy. Furthermore, such experience and knowledge went beyond the interpretation of literal texts. The School and Shop were mediums for forming extensive social networks in the Tou-fen community, which contributed to establish a unique reputation for the family. More importantly, the specific system of literacy in geomancy also included broader meaning about life and moral teaching. The study and passing down of such knowledge by the Chen family from

generation to generation had resulted in the formulation of core thinking and idealistic moral character based on “jen (仁)” (benevolence). We also discovered from family records and oral data a unique characteristic that stood out – the importance of holding on to the family business.

Keywords: Family, Knowledge, Local Society, Hakka, Northern Taiwan